证券代码:600996 证券简称:贵广网络 公告编号:2021-054
转债代码:110052 转债简称:贵广转债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披露《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化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2,584,99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999993%。

●减持计划已披露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收到中化集团发来的《关于减持超过1%的告知函》,中化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10,517,000股,占减持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0.999998%,持股比例从4.9999993%减少至4.0001%,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减持计划当前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收到中化集团《关于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超过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超过1%且减持数量过半,中化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1,034,000股,占减持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1.99999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1,033,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995%。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下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大宗交易减持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4.0001%减少至1.999995%。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52,584,993	4.9999993%	IPO前取得:52,584,99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减持比例达1%且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31,551,000	2.999993%	2021/8/31 - 2021/9/29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4.57-5.06	147,393,369	63,101,986	6.000095%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上述股东将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中座F11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9月29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1年9月29日	人民币普通股	21,034,000	1.999995
	合计	-	-	21,034,000	1.999995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五、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2,067,993	4.0001	21,033,993	1.9999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067,993	4.0001	21,033,993	1.999995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六、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2021年7月17日披露的减持计划:

中化集团拟自2021年8月9日至2022年2月4日期间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52,584,993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21,034,05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2,068,101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尚余10,517,050股未完成,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尚余21,034,101股未完成。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100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叠桥路456弄116号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6,459,82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73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梁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其中,陈卫先生、韩钟伟先生、王怀芳先生、袁彬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方祺先生、刘剑光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3、公司总经理陈卫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韩钟伟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冯苏宁先生,副总经理齐晓东先生,副总经理王晓明先生,副总经理刘芳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438,826	99.9953	21,000	0.004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并重述《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386,426	99.9839	43,300	0.0094	30,100	0.006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0,632,388	99.9483	21,000	0.0517	0	0.0000
2	关于修订并重述《公司章程》的议案	40,579,988	99.8194	43,300	0.1065	30,100	0.074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第1、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姚应晨、高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101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9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以15.22元/股(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17.67元/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价格回购34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6,171股。本次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56,171股至694,383,539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56,171元至694,383,539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2021年10月8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提交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叠桥路456弄116号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申报时间:2021年10月8日-2021年11月21日(9:30-11:30;13: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韩钟伟、张小全

4、电话:021-61902930

5、传真:021-61902908

6、邮箱:IR@putailai.com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5598 证券简称:上海港湾 公告编号:2021-004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港湾”)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内用于滚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1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319.34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3.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09.34万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976.65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52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总部基地升级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37,578.82	12,697.65
2	购置施工机械设备项目	30,279.00	15,279.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4,000.00	24,000.00
合计		91,857.82	51,976.65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限内用于滚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产品范围及期限

公司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品种和决议有效期内,授权管理层决定拟投资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保障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同时实时关注和分析产品投向及其进展,如发现存在投资风险因素,将及时介入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内用于滚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的相关规定,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议案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5598 证券简称:上海港湾 公告编号:2021-005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港湾”“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具体的决策与实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概述

(一)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合作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合作银行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合作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企业持有的存单、商业汇票、信用证等金融资产。

(二)合作银行

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公司将根据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关系、商业银行资产池业务服务能力、资金安全性等因素进行综合选择。

(三)业务期限

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署的合同中约定的期限为准,不超过36个月。

(四)实施主体及额度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共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资产池额度,该额度在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内使用。

(五)决议有效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将存单、商业汇票、信用证等金融资产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金融资产入池、出池以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可降低公司对有价票证的管理成本;利用资产池的存量金融资产作为质押,办理商业汇票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中发生的款项,可有效地盘活公司金融资产、减少资金占用,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

三、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二)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的存单、商业汇票等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中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资产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资产池业务。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等;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的资产池业务,并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通过资产池业务,公司将存单、商业汇票等金融资产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金融资产入池、出池以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可降低公司对有价票证的管理成本,有效地盘活公司金融资产、减少资金占用,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资产池业务。

特此公告。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5598 证券简称:上海港湾 公告编号:2021-002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董事长徐士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中证网(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及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的《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中证网(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及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的《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5598 证券简称:上海港湾 公告编号:2021-003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监事会主席王懿倩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中证网(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及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的《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1-037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六三”)持有公司股份2,26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

共青城随锐融通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随锐融通”)持有公司股份1,864,0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二六三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267,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94%。其中,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数量不超过769,896股,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自本公告披露之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1,539,792股,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随锐融通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864,08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42%。其中,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数量不超过1,539,000股,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自本公告披露之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1,864,083股,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若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二六三	5%以下股东	2,267,000	2.94%	IPO前取得:2,267,000股
随锐融通	5%以下股东	1,864,083	2.42%	IPO前取得:1,864,08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二六三	1,483,000	1.93%	2020/11/24 - 2021/5/21	70.05-79.25	2020/11/03
随锐融通	1,645,202	2.14%	2020/11/24 - 2021/5/21	44.73-78.00	2020/11/03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二六三	不超过:2,267,000股	不超过:2.9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69,89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539,792股	2021/11/1 - 2022/4/30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随锐融通	不超过:1,864,083股	不超过:2.4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39,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864,083股	2021/11/1 - 2022/4/30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股东二六三、随锐融通在《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承诺:

“发行人上市后,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所持发行人的股票。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和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减持数量: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监管要求;

2、减持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公司股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3、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若公司股东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股东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股东的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民生证券将于2021年10月8日起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业务规则、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及办理程序等相关规则以民生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000572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167	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63807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631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68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159	中银医疗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677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812	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274	中银景福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52	中银景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 或 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2.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公司网站:www.mszq.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

以下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1年10月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boci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566 或 021-388347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上海金ETF联接基金
基金主代码	0094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糜明昱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赵建忠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糜明昱			
任职日期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6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国银行交易中心(上海)交易员、中国银行伦敦交易中心高级交易员、中国银行上海人民币交易业务总部高级交易员。2021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